江苏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生思想品德鉴定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准考证号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姓名 |  | 性别 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毕业专业 |  | 申请毕业时间 |  |
| **自我鉴定**（要求实事求是地从自己的政治思想、自学态度、遵纪守法等方面进行小结）： 签名 年 月 日 |
| **考生单位对毕业生的思想品德鉴定**（主要内容为考生的政治思想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工作表现等方面）： 该生热爱祖国，热爱人民，在校期间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；思想上积极要求上进，树立了正确的人生观和世界观；学习上刻苦认真，勤学善思，不断提升理论知识和专业技能；生活上阳光开朗，尊敬师长、关心同学，积极参与各项校内活动，是一名全面发展的合格大学生。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

填表说明：

1. 江苏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自2021年下半年启用本表。

2.在校学生由所在学校，非在职人员由所在街道或乡、镇政府进行思想品德鉴定并加盖公章。

3.考生本人签名一律用蓝色或黑色钢笔、签字笔填写，字迹清楚、整洁。

4.本表鉴定内容仅可用于当次毕业申请。

5.此表原件由考生本人留存。伪造、变造或涂改无效，遗失不补。